

亞洲大學新進教師獎勵要點

99.12.24 99學年度第6次行政會議通過訂定

99.12.28 亞洲秘字第0990013369號函發布

102.05.29 101學年度第10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4條條文

102.06.21 亞洲秘字第 1020006996 號函發布

- 一、本校為協助新進教師適應新環境，及早投入教學、研究與服務等工作，以期提升本校之學術研究水準，特制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要點所稱之新進教師，係指進入本校前專任教學年資未滿兩年之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。
- 三、為減輕新進教師教學負擔，方便教材編撰與研究撰寫，新進教師到校服務最初兩年，每學期之授課時數依本校規定，得申請每週減授兩小時，但不得在校外兼課、兼職。
- 四、新進專任教師研究計畫之申請，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 - (一)新進教師到職兩學年內，申請國科會研究計畫未獲補助者，申請程序依照本校「專題研究計畫補助作業要點」辦理，惟無需向國科會提出申覆程序。
 - (二)申請研究經費補助以一學年一次為原則，每次期限為一年。研究經費由研究發展處相關會議依據審查結果核定補助。
 - (三)本研究計畫申請之審查採隨到隨審。
- 五、各教學單位應與教學資源暨教師專業發展中心(下稱教發中心)安排「資深教師駐點服務」，積極協助並指導新進教師，以期盡快達到教學及研究之水準。
- 六、教發中心每學期應為新進教師舉辦「新進教師研習會」，除提供各項規章之書面資料外，並邀請行政主管蒞會報告，加強瞭解，充分溝通。
- 七、教發中心每年均應辦理飛雁領航、教學精進坊、研討會、演講、教學觀摩等各項活動，並按月發行《教師增能專刊》，增進新進教師之教學知能。
- 八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